

財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庫字第 10703794000 號



修正「財政部優質酒類認證評審基準—啤酒」第二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財政部優質酒類認證評審基準—啤酒」第二點

部長蘇建榮